

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2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公司已于2023年2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与关联方签订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关联事项符合生产经营与发展需要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关联交易定价按照市场公允原则合理确定，没有违反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9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基本管理制度》和《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二月九日